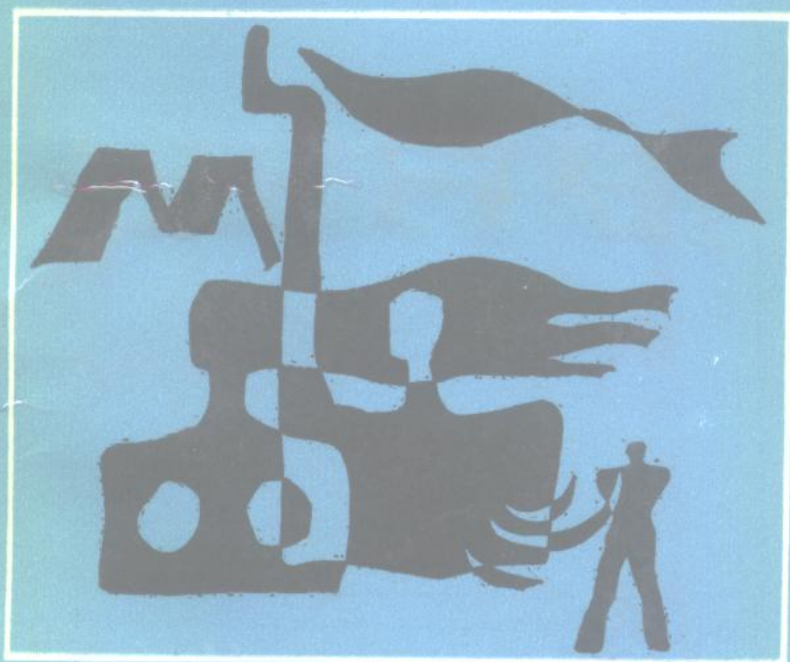


二十世纪文库

马克思主义 与人类学

〔英〕莫里斯·布洛克 著
冯利 覃光广 陈为 蒙宪 译



华夏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

WENKU.

〔英〕莫里斯·布洛克 著

冯利 覃光广 陈为 宪蒙 译

责任编辑：志 华

封面总体设计：郭 力 钮 初 呼 波

李 明 王大有

本书封面设计：徐天离

Marxism and Anthropology

by

Maurice Bloch

Clarendon Press, Oxford, 1983

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

〔英〕莫里斯·布洛克 著

冯 利 覃光广 译
陈 为 蒙 亮

*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四五条内月牙胡同10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通县燕山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6.625印张 152千字 插页2

1988年11月北京第1版 1988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4300 册

ISBN 7—80053—314—X/D·042

定价：2.80元

DH87/29

译者前言

自近代人类学诞生以来，随着全球两千多不同民族间经济、政治和文化相互交往的扩展，人类学（尤其是文化人类学）所研究的课题日益受到人们的重视。人的产生和发展、人类社会的演进、文化的创造与传播、人群的互动与冲突、民族的进步与发展、一体化与多元化问题等等，都为各国学者所注目。

当人们的研究深入展开时，对人类学理论学说发展史的了解则成为不可或缺的前提。而要全面、系统地把握近代以来人类学理论发展的脉络，就不能避开马克思、恩格斯这两个留芳千古的英名。他们在创立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过程中，研究和借鉴了人类学的材料和成果；同时，他们在对人类学课题的研究中所形成的理论和方法，对后世的各派人类学家产生了多方面的重大影响。

《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是第一部系统地论述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理论相互影响的著作。作者莫里斯·布洛克，是当今西方人类学界令人瞩目的中年学者之一，现任英国伦敦大学经济学院的人类学高级讲师。他曾受过严格的人类学科班训练，并有在非洲、美洲等地进行民族学、人类学田野工作的实际经验。他通晓英、法、德、马达加斯加四种语言，在民族史、亲属关系理论、经济人类学等方面均有一定造诣。他在英国皇家学会刊物《人类》及美国人类学会会刊《美国人类学家》上均发表过论文，同时著有《丧葬习俗》（萨米纳出版社，1971年），《传统社

会的政治语言与修辞》(学术出版社, 1975年);《马克思主义分析法与社会人类学》(马拉白出版社, 1975年);《人生的死亡与再生》(剑桥大学出版社, 1982年)等, 在国际学术界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早在1975年就被索尔塔克斯收入《人类学名人录》中, 并列专条介绍。本书是莫里斯·布洛克1983年出版的一部力作, 收入英国牛津大学出版社《马克思主义概述》系列丛书中。

在本书第一章, 作者概述了人类学的发展史略, 论述了人类学在马克思、恩格斯思想体系中总的地位。他指出, 人类学的传统研究领域是史前社会和原始民族, 而马克思、恩格斯不仅是伟大的革命家, 也是研究史前文化和无文字民族的重要理论家, 他们除了研究资本主义社会之外, 对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各种形态也做了深入的考察。因此人类学与马克思主义在研究领域上多有重合, 二者几乎在同时形成各自的理论体系, 所以相互之间互有借鉴和影响。对于马克思主义本身而言, 在有关前资本主义社会和民族理论的形成与发展过程中, 达尔文、李嘉图、黑格尔、孟德斯鸠、摩尔根、巴霍芬、麦克伦南等人的影响都是不容忽视的。

在第二章中, 作者按马克思、恩格斯著作的成书年代排列, 分别论述了马克思、恩格斯著作中与人类学有关的部分以及他们的人类学观点。布洛克分三节重点评述了《德意志意识形态》(1846)、《前资本主义经济形态》(1857—1858)、《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1884)等三部著作, 行文中则穿插了对《共产党宣言》、《〈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资本论》、《反杜林论》等著作的分析。作者指出, 马克思、恩格斯在研究前资本主义社会时, 提出了自己不同于前人的理论, 但并不排斥他们受到包括摩尔根在内的一系列人类学家的影响。他认为, “阶级”这一概念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基石之一, 而这一概念的建立则得助于人类学研究的资料。

第三章在《马克思、恩格斯人类学在当代的地位》的题目下，作者强调要“立足在当代发展水平上来审视”马克思、恩格斯的理论在人类学领域中的地位。他指出，由于不少当代人类学者对进化论持保留态度，人类学田野调查又提供了不少新的材料，因此马克思、恩格斯关于人类历史按生产力不同发展水平分期的论点，引起现代西方学术界的一些异议。他们认为，人类历史上并无一成不变的规律，而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失于武断”。另外，他们还认为，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母权制的论点也有值得商榷之处。布洛克在引述了这些异议之后指出，尽管目前各种争议尚多，但马克思、恩格斯的人类学理论至少为后世学者提供了进一步探讨的基础，而马克思、恩格斯严谨的治学精神和周密的治学方法，也受到学术界的一致称道。他们的许多重要结论被沿用至今，他们的理论和方法影响着众多的人类学者。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当代人类学的发展中仍占有重要的地位。

第四章题为《马克思、恩格斯理论的追随者》，其内容实际上主要是介绍苏联人类学派的发展概况。作者涉及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发展中诸多理论家的著述，其中关于从马克思、恩格斯，经过拉法格、考茨基、普列汉诺夫等，到列宁、斯大林的苏联人类学的发展过程，过去极少有人论及，布洛克使之联贯起来，给出了一段清晰的历史概貌。他认为，《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是马克思主义人类学理论中系统最完整的著作，也是其后苏联人类学的起点。由马克思、恩格斯在人类学领域中一系列重大理论问题上首开先河，经他们的追随者们不断地充实、发展，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人类学流派的理论体系。作者分别评述了拉法格、考茨基、普列汉诺夫、列宁、斯大林、科瓦列夫斯基、尼基夫洛夫等人的学术著作和理论特点，并指出，由于不少学术观点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举足轻重，因此在这一传统中一些人类学的学术之争也带

上了浓厚的政治色彩，在苏联，布尔什维克和孟什维克的斗争就曾反映了人类学的学术论战。

第五章和第六章作者分别论述了当代西方人类学者在美国、英国和法国这三大主要阵地上的学术活动以及与马克思主义的关系。从美国的摩尔根、鲍亚士、米德、马文·哈里斯到英国的拉得克利夫·布朗、李基、马凌诺夫斯基，以及法国的杜尔干、列维-施特劳斯、戈得里埃等等，布洛克都分别作了较客观的评介，纵论他们学术上的得失以及与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关系。其中对法国人类学在列维-施特劳斯之后崛起的一批人类学者的理论阐述，给我们提供了国内理论界鲜为人知的学术资料，颇有参考价值。此外，布洛克从总体上指出了这样一种现象，近年来，马克思主义观点再度深刻影响了美、英、法三国的人类学研究，西方学者不再拘泥于马克思、恩格斯所建立的原始社会理论，但他们经过反思之后再度发现，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来说明前资本主义社会的活动仍然是有效的。“马克思主义人类学不是仅仅出现于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著作中的理论，而是应该被重新创造的理论”。这就意味着马克思主义人类学在当代条件下必将获得新的发展。

综观全书，《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是一部理论性较强的学术著作。作为一位人类学家，作者精读了大量的马克思、恩格斯的原著，涉及和引用了浩繁的民族学资料和人类学理论发展史的资料，为我们勾勒了近代以来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相关发展的历史图景，有较冷静的分析和较客观的评述，治学的态度是严谨的。从一个侧面代表了当代西方学者在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理论史研究方面的最新学术水平。

中国的人类学研究几十年来屡经挫折。近十年来的改革、开放国策确立以后，人类学的研究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势头。在建

立和发展中国人类学研究的理论体系过程中，我们应当尽快、尽可能地吸取国外的一切优秀成果。莫里斯·布洛克的这部名著在许多方面都可以给我国的理论工作者提供有益的借鉴。

当然，由于作者所处的社会条件以及他本人的学术观点，使其在本书中难免有评论偏颇之处，如把考茨基等人的著述不加分析地一概列为“正统的”马克思主义人类学著作；又把列宁和考茨基及近代西方马克思主义学派代表人物放在一道加以批判，斥责他们“对前资本主义社会缺乏深刻的了解”；又如说“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是以阶级概念为基础的理论，对无阶级的史前社会和原始民族则不适用”等等，所有这些，相信读者自己都能一一加以辨识。

在本书的翻译过程中，毕华、毛玉元、何光沪、高师宁等同志提供了许多帮助，特此致谢。

译 者

1988年春

序

对于人类学者来说，马克思主义近来已成为他们陷入困惑难解之境的新的根源，这是由当前人类学研究的艰难性以及用语不规范所造成的。另一方面，人类学课题（始终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中占有重要席位）对于那些有兴趣于此的人来说，常常正如马克思主义学者所理解和评价的那样，具有相当的难度。所有这两方面的问题似乎都是不可克服的。这就是本书试图解释马克思主义与人类学之间双边关系发展史的目的，同时也期望对不断深入的讨论有所贡献。本书采用非专业人员能够接受的方式进行论述。所使用的任何专业术语，无论来自马克思主义抑或人类学，都将在正文当中予以解释。

由于本书是一套丛书的组成部分，所以我所集中阐述的主要是一些与前资本主义和前封建主义有关的课题。在我看来，对资本主义或非资本主义，或者诸如阿尔杜瑟（Althusser）、格拉姆西（Gramsci）这类马克思主义学者的理论怀有极大兴趣的读者，并不一定会转而关注我的这部著作，因为我只在最低限度讨论这些课题。

我向以下学者致以谢意：S·戴、A·盖尔、E·盖尔纳、P·洛伊佐斯、J·帕里、A·帕普塔克斯阿奇斯和S·罗伯茨等，感谢他们对本书的初稿或从总体上或从细节上所提出的宝贵意见。

莫里斯·布洛克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人类学与马克思、恩格斯的研究.....	(1)
第二章 马克思、恩格斯论人类学.....	(23)
第三章 马克思、恩格斯人类学在当代的地位.....	(69)
第四章 马克思、恩格斯理论的追随者.....	(106)
第五章 马克思主义与美国人类学.....	(140)
第六章 马克思主义与英国、法国人类学.....	(160)
人名译名对照.....	(198)

第一章 人类学与马克思、 恩格斯的研究

在讲英语的国家里，人类学研究领域一向以研究原始社会为传统。人类学之形成一门系统的学科，应追溯到19世纪中叶，它与当时有关“进化论”的研究热潮密切相关。文化人类学与社会人类学同时也深深地受着人类社会、人类文化发展的影响。尽管早期人类学不可避免地同达尔文的进化论有着甚为紧密的关系，与当时围绕“自然选择”概念所展开的一系列争论——这些争论在今天看来则是含混不清的——有着甚为紧密的关系，但不久，人类学仍然逐渐发展成了一门独立的学术研究。这首先是业余爱好者们、继而是高等学府的专业学者们努力的结果。与此同时，学术性的人类学与进化论思想之间的直接联系日趋减弱，如果不是过于保守，我们可以说，它力图使自身成为社会科学中的一个正式分支。那么，这门兼有政治、学术双重性质的学科在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过程中究竟起着怎样的重要作用呢？

正如恩格斯在马克思葬礼上所致的悼词中所强调的那样，马克思首先是一位革命家。他所重视的是对未解放人民的研究，而传统的人类学领域对他来说，最初可能是陌生的。事实上，他的这一最大兴趣，这一传给恩格斯和其他马克思主义革命者的兴趣，既不是偶然的，也不是浮于表面的，而是他的思想与其他一切革命家，无论他的前辈抑或同代人的思想相区别的一个标志。它同时也是马克思何以在人类历史上拥有如此非凡影响的原因之一。

并不是马克思第一个出来痛斥资本主义国家中工人阶级所处的恶劣条件。也不是他第一个揭露出如下一个明显的不正常现象：当资本家及其同僚等一帮无用的懒汉愈来愈富的时候，那些创造财富的工人则愈来愈穷。但却是他，第一个站出来对于造成这种现象的权力及其复杂的体制表示公开的蔑视。由于这一原因，马克思把研究这一制度的产生作为自己的主要任务之一，以便从中找出该制度为什么在那些构成它的剥削者或被剥削者之上具有如此大的力量的原因所在。正因为如此，使得马克思不同于同时代的其他社会主义者。与此同时，由于担任着许多政治工作，马克思准备为被压迫人民重写一部人类史书，以便使他们能够明白他们所受的压迫的本质，以及这一压迫是怎样产生的。对马克思来说，这项历史学工作同时也是一项政治工作，因为他相信，通过对以往历史的研究去揭示工人的处境，能够使他们更好地为改变这一处境而斗争。人类学便在这一计划中占有一席之地，这是因为马克思需要这门学科研究人类早期历史。

这种对历史的重新书写并非一切从头开始，而是为了一个新的目的重新利用人类已经获得的知识。无论这些知识是来自黑格尔这样的哲学家、大卫·李嘉图这样的经济学家、达尔文这样的生物学家的著作，还是出自其他人类学家的著作。这种对前人知识的新的利用，意味着对这些知识的一场严厉批判。因为马克思确认，前人在提出这些知识时，其研究的目的与他完全相反，他们的所作所为都是为压迫辩护，而他则将压迫视为资本主义制度的核心。他认为，这种现象对经济学家来说，尤其是事实，对部分人类学家来说，也是事实。

当马克思论述到资本主义时，很自然地，是从解释决定工人阶级处境的社会制度的内在机制及其历史演变开始的。对此，他投入了极大的精力。然而，为了揭示资本主义的本质，他一开始

就不得不指出，资本主义并非象某些经济学家所认为的那样，是基于一些永恒真理的结果，而是人类漫长历史发展的产物。他举例说，如19世纪英国所遵行的供求规律就不是一个永恒的逻辑规律，也不同于诸如“私人财产不容侵犯”这类不言而喻的事实，而是特殊历史环境的产物。那些环境导致了资本主义制度，并且产生了以该制度为根据的一系列概念。他指出，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价值观仅仅是人类历史上某一阶段的产物。他否认那种认为资本主义是文明社会自然发展必经的、唯一可能的制度的言论，并且以这种方式向资本主义的基本信条提出了挑战。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的挑战形成了一整套基本理论，其中包括对决定人类历史的社会基本力量的论证；对历史进程如何演化出各种制度的论证；对那些只有通过理论工作上的极大努力，通过对大量历史文献的考证才能弄清其起源的种种思想的论证。这一切导致他涉足于历史学和人类学领域，把分析的眼光追溯到人类社会演进的过去。马克思在某种程度上把他自己的这项工作看作与达尔文曾经为研究生物进化史所做的工作相等。在这一点上，他和同时代的许多人如斯宾塞或科姆特等有相似之处。但他又与他们有着极大的区别，因为他不相信存在着既适用于生物进化，又适用于人类社会的同一规律。他与其他人最大的不同，首先表现在他的主要目的总是政治性的。

由于马克思、恩格斯将历史学和人类学上的重新分析视为其政治行动不可缺少的内容，因而他们极为重视对前资本主义社会的考察。随着这项工作的开展，他们开始涉及到有关人类古代社会的争论，并一步一步深入到人类学的领域。最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和《共产党宣言》这两部早期著作中，他们的兴趣主要集中于封建社会这一欧洲历史上与资本主义直接相连的历史时期。当时，他们还未注意到氏族社会。然而，到《共产党宣言》

发表十年后的1858年时，他们的历史眼界已经扩展到更远的时期。马克思接着便为《资本论》准备详细提纲，并以《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草案）》为名在英国出版（1873年）。这是英国《前资本主义经济丛书》中的一部重要的单行本。书中比较重视对古代社会、东方国家和氏族社会的考察，并以极长的篇幅加以论说。从那时起，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中，有关前资本主义制度的资料引用得愈来愈多。但是，他们俩人真正以极大的精力研究氏族社会，实际上是从1880年马克思接触到美国人类学家路易斯·亨利·摩尔根的著作时才开始的。

在马克思生涯的最后三年以及恩格斯从那时起的大量著作中，几乎全都受到人类学观念的影响。我们知道，马克思在对各个人类学家的著作进行精深研究的过程中，作了大量笔记，其中一部分已经由L·克雷德编辑成《卡尔·马克思的人类学笔记》一书公开出版（1972年）。但事实上，马克思和恩格斯研究古代社会的任务是在恩格斯著名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这部著作中实现的。这部著作虽然成书于马克思逝世之后，却主要是以他的笔记为依据。该书在某些方面是路易斯·亨利·摩尔根的继续（我们将在下一章对之进行详细的讨论），它将有关文明社会以前的资料融进了恩格斯和马克思毕生所建的宏大的理论大厦之中。它是第一部以人类学资料为主的马克思主义著作。

人类学从此便在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进程中扮演着核心角色，而马克思、恩格斯也因此而被人们完全误认为早期人类学家。事实上，他们俩人所依据和重新解释的人类学仅是其广泛研究工作中的一个部分。他们的研究早已超出学科之间严格的分界线，他们的历史学与人类学之间不存在障碍，他们的历史学、人类学与政治学之间也不存在任何障碍。为了弄清他们所依据的人类学著作的重要性，我们有必要提出一些这样的问题：在他们广博的著

作和广泛的政治活动中，这些著作究竟起了什么作用？他们为什么对他们所选择、强调的那些论题感兴趣？为什么一些学者的著作，尤其是路易斯·亨利·摩尔根的著作在他们的思想中据有如此显要的地位？

要回答这最后一个问题，有必要简单地浏览一遍这类在马克思、恩格斯从事研究著述时认为有用的人类学著作。

在19世纪后期，马克思、恩格斯对人类发展史的研究并不是一件困难的工作。人类学作为一门研究人类社会发展的科学，已经取得一定的进展，许多早期人类学著作记载了人类历史自然发生的过程。人们相信，通过查阅古代和当代关于原始人的各种可信的资料，这些历史是能够重新书写的。这些资料包括考古文物，包括由一些关切罗马时代的德意志民族的旁观者或古希腊和古罗马人自己对古代各种制度的原始记载，包括由旅行家、探险家、殖民主义者、传教士所描绘的有关当代原始民族的见闻报道，自16世纪以来，这类报道在欧洲不断地涌现。19世纪中叶，法国学者、哲学家孟德斯鸠的《论法的精神》一书是叙述这些历史的最早的论著之一。这是根据政体的本质来解释法的演变的一个尝试。而政体本身又用气候、人口密度等各种因素来解释。由于孟德斯鸠的著作是以古代典籍为模式，所以它不是一部全新的著作。但是，无论是在法国还是在18世纪启蒙运动的另一个主要中心苏格兰，它毕竟开创了一个不断发展的传统。从最初开始，有关世界历史的著述就一直反映着科学的进步和政治、宗教的需求，这是因为史学家们在书写历史时，一般都倾向于不是根据永恒不变的原则，而是根据他们所研究的某一社会形态的各个方面来表达自己的所赞同的信仰、法规和原则。此外，由于社会的变迁和发展，道德与法律自然会随着其所依赖的社会制度、经济制度的变更而发生改变。在许多不同的国家中，这种对于人类社会自然历史的

书写传统贯穿整个19世纪，并且继续不断地发展着它的独特风格。

从1860年起，这类著作开始戏剧性地增加，较重要的作品宛如阵阵惊雷，此消彼响，热闹一时，这是由《物种起源》引起的极大兴奋、激动所造成的。正是由于这些著作，由于达尔文进化论所掀起的狂热，才使马克思、恩格斯对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历史研究不可避免地受到人们注意。马克思本人的确也是这样认为的，所以他曾经一度打算把他的巨著《资本论》题献给达尔文，却遭到达尔文的拒绝。因为当时达尔文已经受到由他的著作所引起的宗教、政治反响的恐吓。但在马克思看来，达尔文著作的政治意义和宗教意义是十分重要的。进化论以人类社会的自然起源说取代了超自然起源说，而后者正是19世纪广大欧洲人普遍接受的、并被视为法定的神圣观点。再者，如果说社会制度和社会思想的历史出自于自然起源，那么，在可变的条件之下，它们是能够被改变的。

自然选择理论，意味着可根据自然物种所必需的生存条件对之进行解释。根据人类谋取生活资料、从事再生产的方式来解释人类社会制度，则是这一理论的进一步引伸运用。这是继《物种起源》之后立即发表著作的那些人类学家从达尔文的著作中获得的启示，由此使他们在叙述人类历史时热衷于谈论“自然选择”和“适者生存”，而马克思则比他们考虑得更复杂。

一方面，马克思将达尔文视为考察人类的唯物主义者，他从达尔文那里找到了人类社会发展的理论，即根据人类自身的生产和再生产运动解释历史发展。这一理论能够说明是什么样的社会结构产生出资本主义的思想、原则以及它的历史运动；它们为什么会产生；它们为什么具有如此强大的力量；它们的薄弱环节在哪里。

另一方面，马克思并未象同时代的大多数人类学家那样，把对人类社会的研究看作是生物进化的继续，相信人类历史进程与自然选择进程大致一样。他在他的著作中始终强调人与动物之间

的区别。他根据自己头脑中形成的思想和概念来考察问题，因而认为人类历史不同于自然界的史。马克思对18至19世纪的功利主义哲学家大加嘲讽，这些人认为一切思想、价值观不过是自然环境的反映而已，没有任何实际意义。对于深受德国古典哲学影响的马克思来说，与黑格尔和康德一样，认为不能轻视人的思想，人不同于动物的特性就在于他能思维，能控制自己的一切行动。这就是说，马克思发展了一种承认人类理智的理论，但这一理论又不同于黑格尔和康德的观点，后者否认在思想的后面存在着终极的物质原因，不相信通过最终的物质原因能够揭示人类社会的特殊性，能够说明各种思想在一定时期内的发展以及它们的生命力所在。

马克思对上述问题的回答与后来的法国人类学家迪尔凯姆所作的解释相似。他断言，德国哲学界所特有的那种纯粹抽象的哲学争论，无论怎样，最终都是徒劳无功的。他指出，只有把人放在一定的社会、历史、政治的环境之中去考察，才能揭示出人的本质。离开这些环境，人就不成其为一个健全的、活生生的人，因而不可脱离这些环境对人的本质妄加想象。

马克思对于1860至1880年期间出版的大量人类学著作的评论，既包含有他对进化论的赞扬，也包含有他对这些人的怀疑。这种怀疑出自两个原因：其一，他感到多数人类学家都低估了人的思想的意义；其二，他对这些人的政治动机表示怀疑。

1861年，出现了两部对马克思、恩格斯颇有影响的书。第一部是英国法学家亨利·梅因爵士的《古代法》。该书以“法律和社会的发展起源于‘各种关系的契约’”这一著名观点为原则，考察了古典法和印度早期法的演变。在早期社会中，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受性别、年龄、家庭关系等等因素的制约（梅因称这些为“身分关系”），但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逐渐转而受各种契约关系的制约。这种关系与过去那些因素无关，仅与那种把各分散、独